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
土地所有權狀

登記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6月18日  
發狀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6月18日  
權狀字號：109南地登字第010450號

所有權人：陳憶如

統一編號：R222I1172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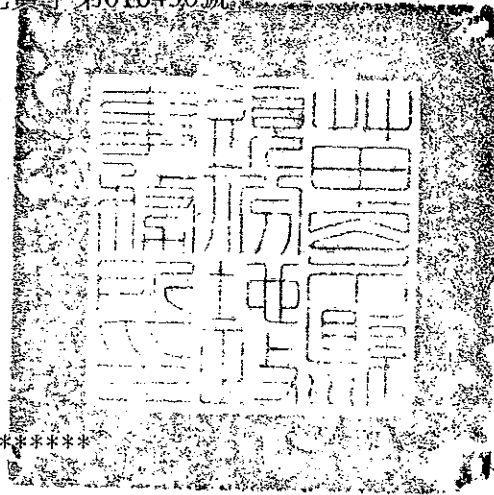
土地標示：

坐落：造橋鄉龍昇段

地號：0117-0011

面積：\*\*\*8,970.99平方公尺

權利範圍：全部\*\*\*\*\*1分之1\*\*\*\*\*



以上土地所有權業經依法登記完畢，合行發給本權狀以憑執管。  
本地籍資料管轄機關為苗栗縣竹南地政事務所。

主任陳永生

地籍圖謄本

竹謄資字第009331號

土地坐落：苗栗縣造橋鄉龍昇段117-11地號共1筆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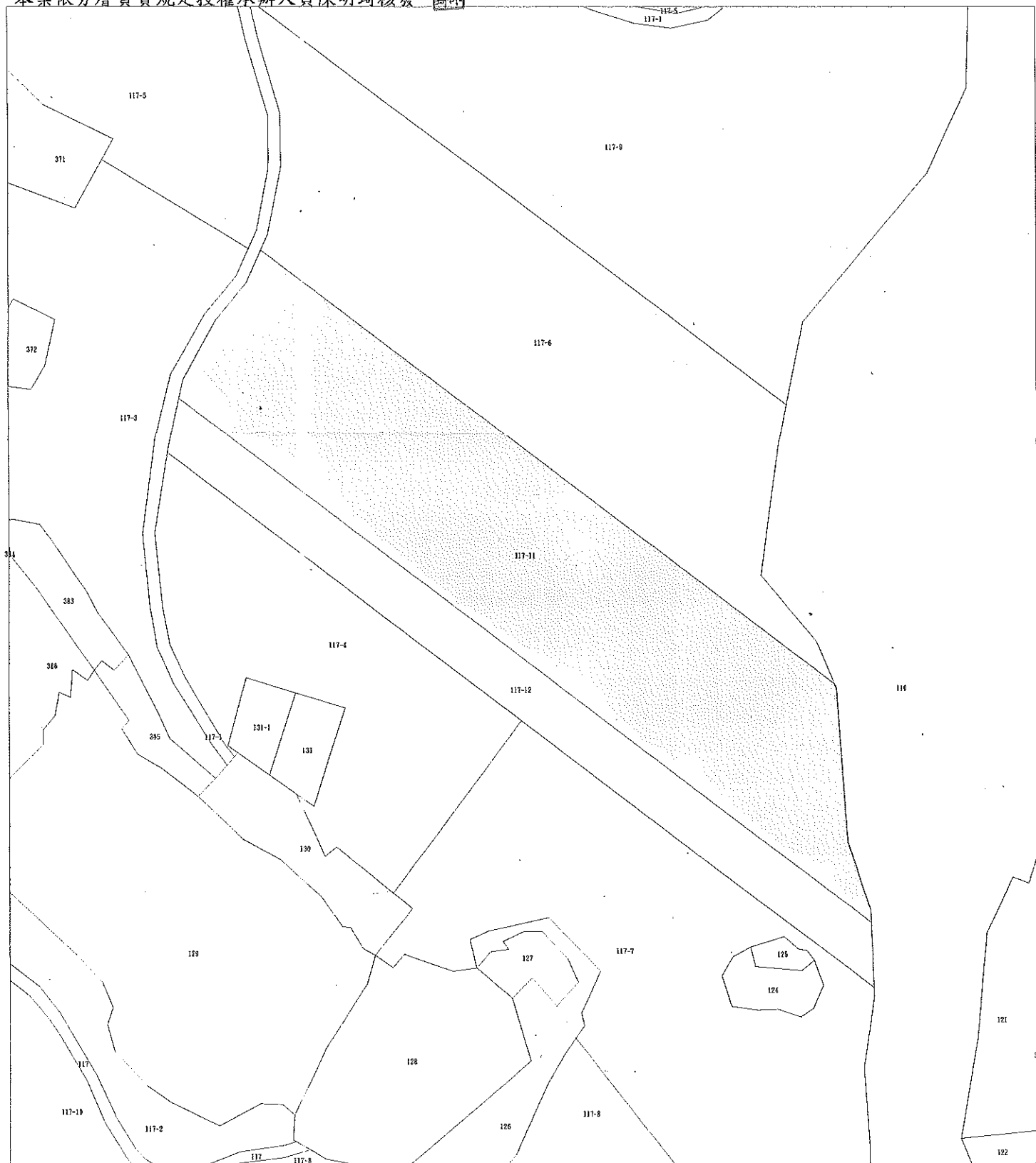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管轄機關： 苗栗縣竹南地政事務所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 苗栗縣竹南地政事務所

主任：賴偉君

中華民國 109年07月27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陳明琦核發



比例尺：1/1000

原比例尺：1/500



